《欧盟包装与包装废弃物法规》简要分析

生效：2025-02-11；**全面适用：2026-08-12**，取代旧 PPWD 94/62/EC，**覆盖所有包装材质**（塑料、纸 / 纸板、金属、玻璃、复合膜），但**塑料受到最严苛、最多量化强制要求**。

PPWR 不是只管塑料；纸、金属、玻璃、复合材料全部纳入，但**塑料有强制再生含量、大量一次性塑料禁用、可回收评级硬门槛；纸/金属/玻璃主要是有害物质、可回收设计、减量化、EPR 责任**。

一、重点受影响包装材料

1）塑料包装（最高风险，核心管控对象）

包括 PET、HDPE、PP、LDPE、PS、多层复合塑料、软塑袋、热成型托盘、电商气泡膜、一次性餐盒、小袋调料包等。

再生料必须是**消费后回收料**，工业回料不算。

可回收评级 A/B/C：2030 起包装必须 A/B/C；2038 起仅 A/B；可回收 < 70% 禁止上市。多层共挤复合膜（无法分离）极易被判不可回收，是重灾区。

一次性塑料包装禁用清单 Annex V（2030 起）：小份酱料 / 糖包、<1.5kg 预包装果蔬塑料托、很多一次性塑料装饰包装等。

有害物质：重金属总量 Pb+Cd+Hg+Cr^{6+} ≤100mg/kg（2026.8.12）；食品接触包装 PFAS 强制限值。

2）纸 / 纸板包装（纸盒、瓦楞、牛皮纸、复合纸）

不设强制再生含量百分比，但**必须可回收设计**；不能复合无法剥离的 PE/PP 塑料淋膜（淋膜复合纸很难回收，会拉低可回收评级）。

同样管控重金属、PFAS（食品接触纸袋 / 防油纸重点查 PFAS）。

减量化：空盒空隙率上限 50%（组包 / 运输包装），禁止过度包装。

3）复合材料（塑料 + 纸、铝塑复合膜）

最大难点品类之一：多层不可分离复合结构，**大概率无法拿到 A/B/C 可回收评级**，2030 年后很多直接不能上市。

铝塑袋、纸塑淋膜、镀铝复合膜是出口欧盟的高频踩坑点。

4）金属（铝罐、马口铁、金属盖）

无强制再生含量目标，但要满足可回收、重金属限值、减量化；标签设计要利于回收分拣。

5）玻璃包装

可回收性普遍较好；管控重金属、减量化、EPR 生产者责任义务；无强制再生含量。

6）可堆肥/生物降解塑料

不再允许随便标注“可降解”；欧盟会出台统一可堆肥标准，不能靠生物基塑料简单规避 PPWR 再生料要求。

二、企业应对建议（出口欧盟落地路线）

阶段 1：摸底与材料筛查（现在就做）

梳理全部销往欧盟的**一级 / 二级 / 运输包装**（销售包装、集合包装、物流外箱），按材质、结构、是否食品接触分类清单。

供应链材料合规检测：

——重金属四项（Pb/Cd/Hg/ 六价铬）

——食品接触包装：PFAS 全套检测（单体 PFAS、总氟）

——塑料：确认再生料来源、消费后回收证明、溯源文件（再生料含量声明未来可审计）

识别高风险：**铝塑复合、不可剥离淋膜纸、多层共挤软包装、不必要的一次性塑料小包装。**

阶段 2：包装设计改造（面向可回收）

核心原则：**单一材质优先；减少复合；可分离结构；减重量、减体积**

- 塑料：尽量单一材质；油墨、胶水选择低干扰回收体系配方；避免多层无法剥离。
- 纸淋膜：优先可选剥离涂层，或改用单一纸方案。
- 评估可回收等级：找欧盟认可第三方做 A/B/C 评级，出具可回收性报告（2030 强制）。

- 控制空包装空隙率≤50%，砍掉多余装饰塑料、不必要内托。

阶段 3：标签与标识（2028-08-12 强制新包装标签）

- 材质标识、可回收信息、分拣标识；
- 禁止虚假“可降解 / 可堆肥”宣称；
- 建立包装符合性声明 DoC，随货 / 技术文件留存。

阶段 4：EPR 生产者责任延伸

只要向欧盟投放带包装产品，品牌 / 进口商必须在对应欧盟成员国完成 **EPR 注册**，申报包装重量、材质，并缴纳回收费用。

很多中国出口商容易忽略：EPR 不是一次性注册，每年申报；未注册会被海关扣货、罚款。

阶段 5：建立技术文件 + 供应链管控

包装技术档案：材质声明、检测报告、可回收评级报告、再生料溯源证明、DoC；

要求上游包材商提供材料合规证书，纳入供应商考核；

分时间表做产品切换：

——2026.8 基础合规；

——2030 可回收评级 + 再生料目标 + 一次性塑料禁令；2038 收紧仅 A/B 级包装。

三、简要风险

1、塑料：压力最大，再生料硬性指标 + 一次性品类禁用 + 可回收评级；多层复合塑料最危险。

2、铝塑 / 纸塑复合：2030 之后很多款式不能继续使用，需要提前替换为单一材质方案。

3、纸 / 纸板：重点防 PFAS、不可剥离淋膜，以及过度包装。

4、金属、玻璃：相对友好，但有害物质、EPR、减量化义务同样适用。